

# 湖南大学 2015-2016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以及《湖南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的要求，根据学校本学年度信息公开执行情况编制而成，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及受举报情况、主要经验问题及改进措施五个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15年9月1日起至2016年8月31日止。对本报告有问题咨询，请与湖南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联系（电话：0731—88822736，电子邮箱：[xxgk@hnu.edu.cn](mailto:xxgk@hnu.edu.cn)）。

## 一、概述

2015—2016 学年，学校认真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以下简称“清单”）要求，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完善公开平台建设，强化公开制度落实，进一步回应全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关切，最大限度地保障社会公众及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

## **（一）加强《清单》督查落实**

一是加强《清单》责任落实。根据《清单》内容，进一步完善、细化《湖南大学信息公开清单》事项，明确各公开事项的责任单位和公开时间。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要求各责任单位及时提交公开内容，切实做到全面公开，及时公开，如实公开。二是推进二级单位信息公开报告制度。各责任单位认真总结本单位 2015-2016 学年信息公开情况，重点对照学校《清单》和信息公开网中“信息公开事项”公开情况，向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提交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三是开展信息公开工作专项检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办不定期对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抽查，对照《清单》对学校信息公开网各栏目进行全面检查，在校内办公网上通报《湖南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公开情况（2016 年）》，并将结果纳入到学校单位年度考核当中，增强各单位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

## **（二）完善公开制度流程**

一是在广泛调研学习的基础上，组织起草修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重点对学校信息公开的架构进行调整，对学校、学院、职能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职责进行明确，推动公开工作深入发展。同时，根据《清单》要求和学校实际情况，对原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了调整和修订。二是规范信息公开网上审批流程。坚持信息公开网所有公开事项需经学院、学校审

核后方予公开。本学年学校信息公开网公开信息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的工作原则，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

**三是**完善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教育部关于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原则和流程，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

### （三）加强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网的建设，在及时完善更新各子栏目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加强了对一些热点、重点信息的公开，在学校信息公开网首页设置“重要事项公开”栏目，本学年发布了学校 2016 届毕业生初次就业情况通报、2015 年度部门决算、2016 年度部门预算等重点信息，方便公众快速查找。

**二是**坚持以校内办公网为平台，加强面向校内师生的信息公开。本学年共公开学校行政公文 157 条，党务公文 65 条，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纪要 23 条，并按时公开“校领导周末值班安排”和“校领导接待日安排”等信息。此外，学校还依托党务公开网，主动公开“两学一做”、党务工作动态等相关信息 198 条。

**三是**有效利用新媒介拓展了信息发布渠道。通过湖南大学官方微博、微信、“湖南大学招生”、“湖南大学新生宝典”等微信公众号，及时公开师生员工和社会关注的热点信息。

#### **（四）完善公开工作体系**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在湖南大学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由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组织实施，建立起校院两级共 60 余人的信息公开工作联络员队伍，形成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小组领导、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组织实施、师生员工积极参与、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检查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二是召开了信息工作会议，加强对承担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充分发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交流群”的沟通平台作用，经常性的与各单位信息公开联络员进行业务交流，指导各单位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加强了信息工作的组织统筹、归口管理和良性互动。

####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5-2016 学年，学校主要通过信息公开网、学校门户网站、校报校刊、学校年鉴、官方微博、官方微信等多种方式公开学校信息。

##### **1. 通过信息公开网站向校内和社会公开信息的情况**

本学年，学校对照《湖南大学信息公开目录》，更新了基本信息、人才培养、人才培养、招生就业、学生管理、学风建设、干部人事、学位学科、对外交流、财务管理、基建资产等 11 个大类相关信息，确保各栏目内容完整和数据时效。在信息公开网首页设置干部人事、出国公示、招标信息等栏目，方便公众快速查询。2015 年 9 月 1 日到 2016 年 8

月 31 日，信息公开更新信息 394 条，其中招标公告 156 条、出国公示 170 条。

## **2. 通过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等发布信息情况**

2015-2016 学年，湖南大学门户网站首页进行了全面改版，新版优化了网站的整体栏目设置，全面梳理更新了学校各类信息，增强了学校科研动态、教学成果、学术活动等信息的主动公开，开设了校庆专题、“双一流”建设大讨论、征求意见专栏以及湖大故事等专题专栏 10 余个，发布教学科研等信息 270 条。网站全学年访问量 700 万余人次。

本学年，学校新闻网公布校内综合新闻 2300 余条，发布视频新闻 200 余条，视频专题 100 余条。通过校内办公网面向全校师生公布重要通知公告 293 条。湖南大学官方微博全学年累计发布微博 2173 条，影响受众 13 万多人。官方微信全学年发布信息 700 余条，关注受众 75000 余人。

## **3. 通过校报校刊、湖南大学年鉴公开信息情况**

本学年共刊发校报《湖南大学报》26 期，及时刊发学校“双一流”建设大讨论、“两学一做”专题、“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学校综合改革、“十三五”规划、“书院千载·90 湖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机关作风建设、青年教师思政教育优秀案例、岳麓讲坛、学术科研动态主题等重要信息。

本学年公开出版发行了《湖南大学年鉴（2014）》，书面公开学校基本情况、机构人员、学院情况、发展规划、学

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与科技产业、人事工作、对外交流与合作、办学条件与保障等方面情况，公开学校各类表彰与奖励名单、学校大事记和人、财、物等各项统计数据。

### **三、重点领域公开情况**

#### **(一)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 **1. 本科生招生信息公开**

2015-2016 学年，学校严格按照招生考试开展的时间节点要求，在学校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网、招生信息网、湖南大学官网、教育部阳光信息平台第一时间发布招生信息，确保信息公开及时有效。拓宽公开途径，通过招生信息网微博、招生微信公众号（4800 余人关注）、就业微信公众号（238000 余人关注）以及印发湖南大学报招生专刊（本科）等方式向社会发布所有招生信息，开通向考生、家长和用人单位的招生电话和网上咨询。本学年，在学校招生信息网的招生动态栏共公开招生计划、录取结果、各类招生办法等信息 20 条。在高水平艺术团和高水平运动队招生考试中，家长可在考场旁边通过同步直播看到考生表现，考试过程全公开，全程接受考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所有特殊类型考试中，每小组考试结束后，当场公布该小组的成绩，做到考试成绩信息第一时间公开。

##### **2. 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

2015-2016 学年，学校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湖

南大学信息公开网、湖南大学研究生院和湖南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等网络平台，结合湖南大学微信和湖南大学研究生院微信公众号，配合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以及宣传资料等各类印刷材料，主动公开研究生招生信息。全学年，学校共通过各种途径公开了 2016 年硕士、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专业目录、硕士推免生招生简章；硕士和博士研究生初试成绩、复试分数线、复试录取办法、录取名单；硕士推免生录取名单和各专业录取人数；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等专项计划分数线、录取名单；暑期夏令营合格人员名单以及申诉渠道等 40 项。

## （二）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2015-2016 学年，学校财务信息公开主要以湖南大学信息公开网为平台，主动向社会公开公示学校的预算决算信息、教育收费项目、依据及标准和财务管理制度等信息。

### 1. 学校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学校预算（草案）按照“两上两下”程序编报，先后经过预算与经费审核委员会审核，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教代会审议，广泛吸纳意见，最后由党委常委会审定批准实施；学院的预决算信息报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和公示。2016 年 5 月，学校以文件形式下发了《关于执行〈湖南大学 2016 年预算〉的通知》，严格按照预算方案执行各项支出。在收到教育部批复学校的预算和决算后，在规定的时点，学校

分别以《关于公开 2015 年财务决算的通知》、《关于执行湖南大学 2016 年预算的通知》两个文件，及时对学校收入和支出情况等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和计划财务处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公开的内容不仅包含规定的八张收支报表，还增加了年度报表数据对比分析和财务说明，以及相关名词解释，真正让公众对学校年度财务收支预决算信息能够看得懂，保证了预决算公开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并做好预决算公开后的解释说明工作。

## **2、收费标准、收费项目公开**

学校各项收费项目、标准、依据文件等都在信息公开网、计划财务处网站向社会公开，严格按照发改委批复的收费标准，并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2016 年秋季学期，学校严格按照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发改价费[2015]655 号）规定，进行学费标准备案和收取，并在计财处门户网站、招生简章和收费现场对收费项目、标准、依据进行了公示，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同时对《关于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发改价费[2015]655 号）在计财处网站与信息公开网上进行了公开。

## **3、财务管理制度、政策公开**

本学年，学校出台的《湖南大学科研项目结题结账及



结余经费管理办法》、《湖南大学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湖南大学会议费管理办法》、《湖南大学差旅费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均在校内办公网、计划财务处门户网站及校报专版进行公开；此外，计划财务处还通过专题座谈会、政策解读手册等形式进行财务管理制度的宣传和解释，确保财务管理制度能及时、广泛的被师生员工熟悉、接受和运用。

### （三）干部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 1. 人事信息公开

本学年，学校通过办公自动化系统、校内办公网、信息公开网、学校门户网站、人力资源处网站、博士后网站主动公开人事信息 141 条，内容涉及教职工招聘、岗位聘用、考核、薪酬待遇、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职级评定、培训、人才申报、表彰奖励、处分、退休等。对岗位聘用、专业技术职务职级评定、人才申报、表彰奖励等评定结果均进行了详细公示，接受公众监督。继续通过英国、美国等学术招聘网站发布招聘公告，并通过 AEA 等海外高水平国际会议开展现场招聘工作。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处网站、博士后网站模块，完善教师招聘网站建设，方便广大教职工了解人事政策和工作动态。

#### 2. 干部信息公开

本学年，学校所有涉及干部任免的公告、公示均在校内办公网进行了公开，面向海内外公开选拔的岗位在学校主页

公开，校领导兼职情况、校领导因公出国出境情况和干部任免文件均在信息公开网向社会公开。坚持任前公示的时效性，第一时间将全部涉及调整的干部任免决定通过校内办公网进行任前公示，广泛接受群众监督。本学年，在信息公开网上公开干部任免信息 23 条；在校内办公网共发布干部任前公示 10 批次，考察公告 6 批次，干部招聘公告 5 批次。

#### **四、依申请公开信息**

2015-2016 学年，信息公开办公室通过信件、电子邮箱共收到 8 份正式信息公开申请，申请有效。申请事项主要涉及学校财务、发展计划、校园招聘等相关内容，信息公开办公室已按时全部答复。其中属于“主动公开”的 3 件，“依申请公开”的 3 件，“不予公开”的 2 件。本学年没有因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的情况。

#### **五、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和遭到举报的情况**

2015-2016 学年，学校重要、重大、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信息通过网络等途径及时公开，师生反映良好，没有出现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或投诉。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在教育部的正确领导下，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做得扎实具体，信息公开的规范性和主动性得到了加强。但是，我校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薄弱环节，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仍需加强，信息公开分工负责、协调管理的运行机制，监督约束等

工作机制还有待完善。在今后的工作中，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宣讲。以出台新的学校信息公开实施办法为契机，进一步提高师生员工特别是职能部门及管理干部的信息公开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突出对重点领域和二级单位信息公开的指导，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联络员制度，推动形成信息公开工作合力。

二是完善信息公开的组织架构与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公开部门的机构设置与人员配备。同时将信息公开工作与优化学校行政审批服务结合起来，大力推进办事流程公开、办事过程公开，让信息公开工作成为学校依法治校、民主管理的重要途径。

附：湖南大学信息公开清单所列事项及链接

湖南大学

2016年10月31日